

2023 年台塑盃 ACBS 亞洲花式撞球錦標賽 國家代表隊選拔賽(青少年組)競賽規程

- 一、依據：本競賽規程報奉教育部體育署 112 年 6 月 2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20021182 號函備查。
 - 二、宗旨：選拔優秀撞球選手參加「2023 台塑盃 ACBS 亞洲花式撞球錦標賽」，贏得獎牌。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撞球總會（以下簡稱本會）
 - 五、協辦單位：新北市體育總會撞球委員會、集賢撞球運動館、高雄市體育總會撞球委員會、傑義撞球館。
 - 六、參加資格：青少年組—凡中華民國國民，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男女皆可報名參加選拔賽。
 - 七、比賽項目：青少男組 9 號球個人賽、青少女組 9 號球個人賽。
 - 八、比賽方法：
 1. 青少男：第一階段採 9 號球雙敗淘汰制，分為南區選拔取前 2 名、北區選拔取前 4 名，共取前 6 名晉級；另保送「111 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撞球錦標賽」9 號球高中組冠軍吳承揚、國中組冠軍丁子宸等 2 人，合計 8 人晉級第二階段選拔。
第二階段採 9 號球搶 8 局雙敗淘汰制，依各選手所獲之成績順序配合本會取得之「2023 台塑盃 ACBS 亞洲花式撞球錦標賽青少年組」參賽名額，核定個人賽之代表選手。
 2. 青少女：第一階段採 9 號球雙敗淘汰制，分為南區選拔取前 2 名、北區選拔取前 4 名，共取前 6 名晉級；另保送「111 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撞球錦標賽」9 號球高中組冠軍王麗緹、國中組冠軍王姘苓等 2 人，合計 8 人晉級第二階段選拔。
第二階段採 9 號球搶 7 局雙敗淘汰制，依各選手所獲之成績順序配合本會取得之「2023 台塑盃 ACBS 亞洲花式撞球錦標賽青少女組」參賽名額，核定個人賽之代表選手。
 - 九、比賽時間與地點：

比賽時間：第一階段—南區選拔：112 年 7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開始比賽。
北區選拔：112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開始比賽。
第二階段—112 年 7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開始比賽。

比賽地點：
南區選拔：傑義撞球館（高雄市三民區鼎山街 566 之 17 號地下 1 樓，電話(07)395-2445)
北區選拔、決賽：集賢撞球運動館（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 233 號 2F，電話(02)2283-1919)
 - 十、比賽規則：WPA 9 號球規則。
 - 十一、報名手續：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事活動相關用途使用」。「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活動使用」。
- 青少年選手欲參加選拔賽者(含第二階段保送者)，請上中華民國撞球總會網站填寫 google

報名表單，於7月3日下午5點截止。

十二、報名費：青少年組每人新臺幣500元。若已報名而未參賽者，其已繳交之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餘款退還予原報名者。

十三、注意事項：

- (一) 青少年組：選手孫翌軒（2022世青盃U19男子單打季軍）已獲「2023台塑盃ACBS亞洲花式撞球錦標賽」青少男組之參賽權；選手洪欣妤（2022世青盃女子單打冠軍）已獲「2023台塑盃ACBS亞洲花式撞球錦標賽」青少女組之參賽權。
- (二) 所有參賽選手須著整齊服裝出賽，可穿學校體育服裝禁穿短褲（七分褲）、拖鞋，服裝不整者禁止參賽並以棄權論處。
- (三) 各場比賽開始後，十分鐘內未到達會場並開始比賽者以棄權論處。
- (四) 選手應服從裁判、遵守大會規定及運動員精神，若有違反者，大會將依實際情況議處。
- (五) 選手對裁判之裁決有疑義，應先要求暫停比賽並請求大會裁判長至該比賽球檯處理，若再有疑義請以書面方式向大會提出抗議，經大會召開委員會議作出裁決後，不得再有異議。
- (六) 入選代表隊選手必須完全服從由本會選派專任教練之指導，進行訓練，以求達成目標。
- (七) 2023年ACBS亞洲花式撞球錦標賽訂於2023年8月30日至9月2日於台北花園酒店舉行。

十四、運動禁藥管制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

選手注意事項：

- (一) 任何參與國手選拔賽之選手均可能被抽測到藥檢。
- (二) 參與國手選拔賽之選手如因治療用途而必須使用禁用清單上之禁用物質或禁用方法時，須向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申請治療用途豁免。
(申請網址：<https://www.antidoping.org.tw/tue/>)
- (三) 本次賽事之治療用途豁免申請截止日期為7月6日。

十五、保險相關事宜：

1. 凡報名參賽之選手若需個人保險均由自行投保。
2. 大會/撞球場有投保公共意外險，
 - (1)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台幣三百萬元。
 - (2)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台幣一千五百萬元。
 - (3) 每一事故財產損失：新台幣二百萬元。
 - (4)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台幣三千四百萬元。

投保第一項健康保險或傷害保險者，每一被保險人之保險金額不得低於臺幣三百萬元。

十六、「性騷擾及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通報處理流程」資訊，同時於賽事活動場所（張貼於公告欄或報到檢錄區明顯處）及官方網站公開揭示前揭流程及申訴聯繫管道。

本會受理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聯絡人：陳憶君，電話：02-2288-3333

電子信箱：bact.tw@msa.hinet.net。

十七、本競賽規程報奉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